

# 民国时期丹麦合作思想在中国的传播 (1919-1937)

王彦权

杭州师范大学, 浙江 杭州 256200

**摘要:**“五四”前后,合作主义作为介于激进与自由之间的一股温和改良思潮传入中国,在不同的时期,丹麦合作思想通过《平民周刊》、《合作讯》、《合作月刊》等期刊在国内传播,诸类报刊对丹麦合作思想的介绍可分为两个角度,一是探究丹麦主要的合作社及其运行机制,如渔业合作社、乳酪合作社、合作屠宰场的资金来源、分红办法,或是合作社对产品的检验和加工流程等。二是挖掘合作运动的深层动因,如丹麦历史上的合作传统,优越的地理位置,或是背后的精神文化因素。

**关键词:**民国;丹麦;合作思想

## 0 引言

西方的合作主义在清末就已传入我国,清末京师大学堂就设有产业组合这一门课程。清末民初,朱进之、徐沧水、覃寿公、薛仙舟等人留学归国,不断宣传合作思想。北洋政府时期,随着平民学社、华洋义赈会的撰文介绍,丹麦合作思想才开始被国人了解。“五四”前后,合作主义作为介于激进与自由之间的一股温和改良思潮传入中国,该思想主张以平民合作、温和改良的方式消灭剥削,建设一个新的和谐社会。适逢民国社会危机日益加重,面临军阀混战与经济凋敝的困境,有识之士都在寻求能使国家走向富强的主义和思想。1927年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,为贯彻总理遗教,又出于挽救农村危机、稳定社会秩序和对抗中共土地革命的需要,开始有组织、有计划地推进合作事业。<sup>①</sup>1927年,国民政府将合作纳入七项国策运动之一,1934年,立法院通过了《中华民国合作社法》,次年,实业部又设立合作司,统筹管理合作事业。为了更好地借鉴各国的合作经验,南京政府曾派出诸多官员、学者赴欧洲各国考察合作事业,丹麦是其中重要的一站。在不同的时期,丹麦合作思想大致通过报刊书籍、留洋学人、官方与外交接触三种路径在国内传播,本文将以此报刊为切入点,探究丹麦合作思想传入中国的内容。

## 1 平民学社与《平民周刊》

《平民周刊》是国内比较早介绍丹麦合作思想的刊物。1919年,复旦大学几名同学想要发行一种出版物,“用极浅显短简的文字,灌输一些普通智识到平民脑子里去”。次年,平民周刊社正式成立,杨道腴为正编辑,寿襄为副编辑,陆宝璜和李安担任经理。成立之初,

该社目的在于普及平民知识,所以前几期并无专论合作主义的文章。第四期刊载了一篇专论消费合作的文章后,戴季陶建议他们专门提倡合作主义,不然很难引起读者注意,并建议去找时任复旦大学的教务长薛仙舟寻求帮助,此后《平民周刊》刊载关于合作的文章越来越多,<sup>②</sup>成为早期宣传合作主义的主要阵地,对世界诸多国家如美国、英国、法国、俄国、丹麦的合作运动都有介绍。

1920年,于树德在《平民周刊》发表了《消费及生产合作社之沿革》,文章分两节,第一节介绍消费合作社,第二节介绍生产合作社。第一节除了介绍德国谷物消费合作社和法国“森第开提”合作社外,还介绍了丹麦鸡蛋消费合作社,它可分为地方合作社与中央合作社两种,两者是从属性质。地方合作社负责收集社员家所产鸡蛋,在鸡蛋上标明社员姓名后运送到中央合作社。中央合作社在首都哥本哈根,在这里对各地运来的鸡蛋清洗、检查并区分等级,再出口到国外市场。

于树德认为这种合作社在欧洲其他国家是找不到的:“像丹麦这种鸡卵消费机关底组织,在欧洲再也难觅”,而且对于农业、农民帮助甚大,“这一种组织,在协同消费生产底些微物品,如鸡卵、果实等时,或者有必要,因为这些物品,各个底价值不高,而种类很多,对于普通农业,估价也不容易。因此,当各自消费时,是很不利益的,于是生出这种消费机关的必要来。既有消费机关,则农夫不必因为些微物品,就跑到都市去一荡,因此也就可以节省许多浪费。”<sup>③</sup>并指出它对丹麦出口起到了很大帮助,1891-1895年,鸡蛋出口额每年仅1200万元,到1906-1909年,每年达到5000万元,鸡蛋成为主要出口物之一,地方合作社也发展到550个,会员四万多人。

在生产合作部分，于树德还注意到丹麦乳酪合作及其成效，丹麦原来是乳酪出口国，后因农家出产乳酪质量下降，加上奸商从中欺诈渔利，丹麦乳酪声名受损，出口量大不如前。1880年有农民仿照德国的方式共同组织，设榨奶厂制酪所，30年后产量增加11倍有余，表明合作社对乳酪产量影响很大。

1921年，徐沧水在《平民周刊》发表《合作事业与教育》一文，则认识到合作运动与教育之间的关系：“合作社之组织，虽偏重于经济方面，而成为所谓经济的团体，实则同时亦未尝非为精神的团体也。”<sup>④</sup>在他看来，合作社的社员要以信用和公德为重，若社员缺乏这种精神，合作社便难以很好地运转。合作事业虽关乎经济层面，但精神层面，尤其是道德和信用也是至关重要的。

他举丹麦作为例子，证明合作的成功有赖于优良的教育。丹麦是一个土地贫瘠、气候恶劣的小国，在近代又受到邻国的侵略，国内情势每况愈下。但丹麦的宗教家们共同谋划，开办了国民高等学校，对学生们施以三个月到六个月的教育，培养其历史观念和爱国精神，学生毕业后，回到自己乡村组织起了各式各样的合作社，对丹麦鸡蛋和肉类的出口起到了重大作用，自此之后，丹麦的国运也由衰转盛。

丹麦依靠发展教育带动合作事业，继而实现国家复兴的事迹让徐沧水发觉到，中国的合作事业当然有提倡的必要，但在推行合作事业的同时，“今后教育界对于学校教育及其他方面，宜同时为负责任之设施与连络，以培植学生根本智识之基础”。这表明，国外合作思想刚刚传入之时，徐沧水就已从中认识到教育对合作的重要性。

《平民周刊》自49期开始，出现直接翻译国外书籍和文章的现象。侯厚培翻译了《丹麦底分配合作社》、《丹麦的保险合作社》、《丹麦的购买合作社》三篇文章。可以说，《平民周刊》对丹麦合作思想的介绍已较为全面，对消费合作、信用合作、运销合作都有介绍。

## 2 华洋义赈会与《合作讯》

《合作讯》是华洋义赈会在1924年创办的刊物，旨在将合作思想和国内外的合作消息传递给各个合作社，创刊后的几年虽还没有介绍丹麦合作思想的文章，但在1927年华洋义赈会就派出干事戴乐仁(J.B.Taylor)考察丹麦合作事宜。戴乐仁返华后，根据考察情况在中国政治学会作了《丹麦与中国乡村》的演讲，目的是：“研究丹麦成功之方法与我国采取同样方法以复建乡村生活之问题。”据戴乐仁观察，丹麦

的合作精神并不是近代才有，古代的丹麦乡村就含有自治精神，每村村民通过召开全村会议选出一村长，村内公共财产的管理、牲畜的畜养、教师与铁匠的生活状况，都由全村会议决定。经过18-19世纪解放农奴、土地改革、新宪法颁布等举措后，农民政治和经济地位迅速上升，成为丹麦中心势力。国内农业危机爆发后，丹麦农业虽受到波及，但农民审时度势，及时调整生产结构，不再依靠种植谷物为生，而变为饲养牲畜向外出口，于是牛乳、腌肉等行业大为发展，掀起了国内畜牧业兴办合作社的潮流。

丹麦合作事业的成功得益于多方面因素，包括政府对农民的政策支持、农民科学的种田方法、对英德合作社的借鉴，而戴乐仁认为最核心的是丹麦的民众高等学校。该学校由诗人、牧师葛林维创办，葛林维秉持基督教信仰，倡导人民自治，希望通过教育提升民众爱国情怀，让民众了解本国历史与文学。他和弟子创办多所民众高等学校，召集18-26岁青年，师生共同生活数月，教师以个人魅力引导学生树立正确人生态度。课程结束后，学生变得开朗、有远见、善思考、乐合作，这些人成为乡村合作事业的领袖，为丹麦合作运动奠定了基础。

戴乐仁将古代中国与中世纪丹麦对比，发现两国存在诸多相似点：中国历史上亦有民治精神，乡绅类似丹麦村长，村民常联合开展治安维护、公益举办等合作事务，中国乡村合作基础并不薄弱。他认为，日本虽借鉴西方合作制度获得经济收益，但忽视其精神内涵，缺乏合作精神，并不适用于中国。戴乐仁主张，中国农村急需模仿丹麦，借鉴葛林维的民众教育模式推动合作事业发展，强调并非单纯抄袭方法，而是要传承其精神，结合近代科学与古代文化，培育新的合作精神，将民众凝聚成更具规模和效率的社会团体。

戴乐仁从丹麦归国后，华洋义赈会主办刊物《合作讯》就刊载了两篇介绍丹麦合作运动的文章，虽然两篇文章都译自外文，但是角度不同。《合作的丹麦》一文译自美国co-operation杂志，翻译者羡慕丹麦国内无需宣传就能自发实行合作的情形，所以翻译出来供国人参考。文章指出，自英国罗奇代尔合作社成立后，各国都在争相效仿，“但是能够充分利用，并且发达到最高程度的，只有丹麦的农民和工人”。丹麦的合作与其他各国有许多不同点，第一，丹麦合作社大多是无限责任制，社员要以全部财产作为抵押，因此对合作社监督和经营很有责任心，合作社自然发展较好。第二，丹麦普通农工已深知合作的好处，无须依靠宣传就能自动开展合作，国内对合作运动的宣传

几乎没有,只有一种日报传播合作消息。第三,合作社经理要拿出一万五至三万元作为保证金,交给合作社,同时,经理没有工资,只拿扣佣,合作社利润越多,他的利益也越大,这种方法一举两得,既能防止经理经营不善,又有利于合作社业务良好发展。最后,合作在国内分布广泛,数量极多,“全国之中,未有一城一村,无一坚固组织的合作社,家庭、教会、学校、社会,都以合作为训育青年的资料,人民习染成性”。

《丹麦合作制度》一文追溯了丹麦古代的合作传统,古时丹麦有公用田地,村民们的土地彼此接壤,平时需要互相帮助,不乏合作精神。再者,古时的丹麦以村庄为单位,几十户农家聚集在一起形成一个村庄,一村之中,村民共同制定村律,开会时如有意见不同,则用投票方法公决。村内牲畜、森林、河流等都是公产,由村民共同管理,村庄中发生死亡、疾病、失窃等事情也都有相关条文规定,这篇文章表明丹麦古时就有合作的传统。

### 3 中国合作学社与《合作月刊》

《平民》与《合作讯》对丹麦合作思想的介绍,大多是在1928年及之前,1928年后,出于巩固政权和改善农村经济的需要,南京国民政府出台一系列政策推进合作运动。1928年2月,国民党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上,陈果夫、李石曾、张静江、蒋介石联名提出议案,主张在经济设计委员会下设立合作运动委员会,专门负责宣传和指导合作运动,“至合作运动之步程,合作人才之训练,合作事业之推行等,均俟该项委员会组织成立,详为规划施行”。并建议每年拨出至少5万元作为宣传费,用于购买并翻译合作书籍。同年10月,国民党二届中央执行委员会第179次常务

会议通过《下层工作纲领案》,将合作运动与识字、造林、造路、保甲、卫生、国货运动共同作为下层党部七项纲领,这标志着国民党决心推行合作事业。

1928年,陈果夫、王世颖等二十余人发起成立中国合作学社,王世颖任主席,陈果夫等五人为执行委员,其与薛仙舟倡办的平民学社渊源深厚,部分平民学社成员加入其中。该社需两名以上社员介绍、填写志愿书并缴纳会费,成员通过撰文、译书、实地考察等传播丹麦合作思想。王世颖作为发起者,1929年翻译《丹麦合作运动》,介绍丹麦合作运动的促成因素及产销、消费等各类合作社的组织方法。他还主编学社刊物《合作月刊》,该刊自1931年起常登载丹麦合作相关文章。1931年,相关文章介绍了丹麦合作社的法律规定,陈仲明译述文章指出其“一社员多合作社”“地方合作社逐级联合”的特性。1935年,《丹麦之渔业合作》介绍了渔民运销合作社的运营模式及国家扶持政策。此外该刊还常报道丹麦合作社的近期发展情况。

### 4 结语

1919至1937年间,丹麦合作思想经由《平民周刊》《合作讯》《合作月刊》等刊物在中国得到系统传播。这些传播不仅介绍了丹麦各类合作社的运行机制与成效,更深入剖析了其背后的教育、精神与文化动因。丹麦以民众高等学校培育合作精神、以农民自发组织实现经济振兴的经验,为近代中国解决农村危机、探索温和改良道路提供了重要参照。尽管中丹国情有别,但丹麦模式中“教育先行、精神奠基、组织驱动”的核心理念,对当今乡村建设与合作经济发展仍具启示意义。

#### 注释:

- ①木公:《平民学社三年之回顾》,《合作专刊》1923年,第141-142页。
- ②于树德:《消费及生产合作社之沿革》,《民国日报》1920年11月13日,第1版。
- ③徐沧水:《合作事业与教育》,《民国日报》1921年1月8日,第1版。
- ④J.B.Taylor:《丹麦与中国乡村改进问题》,《东方杂志》1928年第25卷第23期,第68页。

#### 参考文献:

- [1] 陆亚男,熊敏思,赵娜,等. 丹麦渔业概况及其对中国渔业发展的启示 [J]. 渔业信息与战略, 2019,34(02):135-141.
- [2] 《中国合作经济》月刊 [J]. 中国合作经济, 2020,(11):66.
- [3] 胡汉清. 民国前期《平民》合作经济思想研究(1920-1924) [D].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, 2022.
- [4] 唐宁丽. 民国时期湖南合作社研究 [D]. 湖南科技大学, 2024.

**作者简介:** 王彦权(2002—),男,汉族,山东省邹平市,硕士,研究方向:中国近代史。